

# 对《天河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天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天河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监督法和《广州市天河区人大机关实施监督法工作程序和办法》的要求，教科文卫工委（华侨外事民族宗教工委）认真做好对《天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天河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的跟踪监督，督促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认真研究处理常委会会议审议意见，向常委会提交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并对研究处理情况报告进行审核。现将我委对《天河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天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天河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的审核意见报告如下。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高度重视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认真研究处理，逐项落实，取得明显成效：一是加强旅游宣传策划推广，通过构建“线上+线下”新媒体矩阵精准突出特色亮点，拉动天河旅游产品订单量增长30%。二是结合“十五运”，大力强化“文旅+”，进一步融合体育赛事、文艺演出、文博、传统非遗等元素，加快文商旅综合体及都市旅游区建设，发放合共500万元“天河全运文旅消费券”，有效带动周边商圈消费增长。三是统筹资源优化公共文化空间建设，包括引入社会力量合力推

动拾光里等多个天河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正式启用。四是落实街道公共文化服务资金保障，有序开放大型体育场馆，更新或新建健身路径 22 套、儿童健身游乐设施 13 套等公共体育设施，联合区教育局共同推进区属公办中小学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工作，不断提升公共文体服务能力。五是结合重点督办建议《关于借第十五届全运会和残特奥会契机全面推动天河区高质量发展建议》办理工作，在助力做好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天河赛区属地服务保障工作的同时，注重推动赛事经济与天河产业深度融合。

我委认为，该报告符合审议意见的要求。